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计皓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半年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2012年8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计，截止2012年6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为505,506,363.92元。

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出发，使公司投资价值得到更加公允、客观的体现，同时为投资者提供更多的保障，从长远角度回报投资者，并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经公司控股股东凯恩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公司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按现有总股本233,812,73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完成后，总股本增至467,625,470股。本预案不存在超过股本溢价的情况，符合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

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该预案需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拟定了 201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按现有总股本 233,812,73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完成后，总股本增至 467,625,470 股。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1、原章程：“1.6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3,812,735 元。”

修改为：“1.6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7,625,470 元。”

2、原章程：“3.1.7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3,812,735 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为：“3.1.7 公司股份总数为 467,625,470 股，均为普通股。”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8 日